

服务协议书

甲方：宝丰县第二初级中学

乙方：郑县炜烨商贸有限公司



宝丰县第二初级中学印刷服务合同

甲方：宝丰县第二初级中学

乙方：郟县炜烨商贸有限公司



为了搞好文印工作的管理，使文印工作更好地服务于学校教育
教学，经双方充分协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相关规定，
特签署本合同。

合同内容：

一、服务期限为：即 2026 年 / 0 月 / 12 日—2026 年 / 2 月 31 日。

按照甲方提供的资料，乙方印刷。1、8K 纸试卷 720535 张：单价
0.11 元；2、A3 纸学习资料 5850 张：单价 0.26 元；3、A4 纸学习资料
54585 张：单价 0.2 元，印刷总费用 91696.85 元。备注：复印为 70g
以上纸张，印刷用 56g-60g 纸张。

二、合同条款：

双方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，甲方就可以将
约定的金额汇入乙方指定账户。

户名：郟县炜烨商贸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河南农商银行郟县朝阳支行

账号：127073018000000026

三、 责任与义务：

1.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保值保量完成印刷工作，乙方必须按学校
文印工作管理制度印刷。
2. 乙方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，学校内部打印重要文件和考
试试卷必须保密。

四、违约责任：

因印刷工作费时费力具有很大的特殊性，在印刷任务完成后，如果甲方不再需要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。

五、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，应友好解决，如有违约，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。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对方签字盖章合同一份，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甲方签章：



甲方负责人：柳许要

乙方签章：



乙方负责人：李超

2026 年 / 0 月 / 2 日